

# 临潭县上湾沟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 工程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临潭县上湾沟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工程已由潭水务发〔2023〕53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中央投资及地方配套资金，项目法人及招标人为临潭县水土保持工作站。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工期

1、主要建设内容：新增治理面积 4.76km<sup>2</sup>，其中：营造水保林 3.6 hm<sup>2</sup>，封禁治理 472.4 hm<sup>2</sup>，浆砌石谷坊 3 座，护坡工程 50m，新建浆砌石排水渠 140m，拆除重建浆砌石排水渠 10m，铅丝石笼排水渠 400，混凝土边沟 300m，工程围栏 2km。

2、项目工期为：2024 年 4 月--2024 年 9 月。

3、工程范围：工程涉及的所有内容。

4、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 3 年内财务状况良好，近 3 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信誉良好。

2、投标单位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施工的能力；投标单位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取得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3、参与本项目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资料员应持有相应岗位资格证书；财务会计人员应持有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4、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年-2023年）至少有2项类似工程施工经历（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中标单位在项目签署合同前（即项目成交后3日内）必须提供完整的投标文件（包括公司资质及人员等相关证件、施工方案、工程造价文件），要求提供纸质版装订成册（一正两副）。

注：投标文件必须与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上传资料一致。

#### 四、报名方式及要求

网上报名请登陆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甘南州）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报名完成后，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相关变更及通知，否则，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 五、投标报名及投标竞价截止时间

2024年3月25日下午18:00开始报名至2024年3月28日下午18:00结束报名及报价，网站：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甘南州）电子招投标系统网(<http://www.gnggzjy.gov.cn/>)，逾期不予受理。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甘南州）电子招投标系统网

（<http://www.gnggzjy.gov.cn/>）上发布。

## 七、联系单位：

招标人：临潭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联系人：马俊

电话：13893997501



临潭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4年3月25日